

2024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93.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193.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996.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87.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51.2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7.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93.0	本年支出合计	1,193.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93.0	支出总计	1,193.0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2024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93.0	874.7	710.3	23.7	118.8	21.9	318.3	255.3	63.0
			0760081 23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察院	1,193.0	874.7	710.3	23.7	118.8	21.9	318.3	255.3	63.0
204	04	01		行政运行	996.3	678.0	539.9		116.2	21.9	318.3	255.3	63.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3	26.3		23.7	2.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61.3	61.3	61.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2	51.2	51.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7.9	57.9	57.9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193.0	一、本年支出	1,193.0	1,193.0	1,193.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193.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996.3	996.3	996.3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	87.6	87.6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51.2	51.2	51.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7.9	57.9	57.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合 计	1,193.0	支出合计	1,193.0	1,193.0	1,19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93.0	874.7	710.3	23.7	118.8	21.9	318.3	255.3	63.0
			0760081 23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察院	1,193.0	874.7	710.3	23.7	118.8	21.9	318.3	255.3	63.0
204	04	01		行政运行	996.3	678.0	539.9		116.2	21.9	318.3	255.3	63.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3	26.3		23.7	2.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61.3	61.3	61.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2	51.2	51.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7.9	57.9	57.9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74.7	734.0	140.7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3.9	203.9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3.0	13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1.3	61.3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9.6	5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1.2	5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9	1.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2.7	102.7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8.8	3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57.9	57.9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3.7	23.7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5		3.5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2.4		2.4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7		16.7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4.0		4.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1.0		1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17.1		1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		16.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06	设备购置	7.1		7.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7.6		7.6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9.5		9.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7		7.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14.8		14.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2.4		22.4

单位：万元

[illegible]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2.5		22.5	14.8	7.7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本级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318.3	318.3							
	076008123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 察院	318.3	318.3							
其他运转类	培训费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 察院	6.9	6.9							
其他运转类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 察院	67.1	67.1							
其他运转类	检察业务经费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 察院	101.3	101.3							
其他运转类	检察业务经费专项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 察院	80.0	80.0							
特定目标类	办案业务经费（专项）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 察院	32.0	32.0							
特定目标类	检察业务装备购置经费 （专项）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 察院	31.0	31.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察院				
年度履职目标	认真履行审查逮捕起诉职能，全力维护社会稳定；认真履行刑事诉讼、监督职能，有力维护司法公正和法律权威；认真开展民事行政监察和公益诉讼工作，有效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公众利益；站位全局，认真履行法律监督主要主业，通过履行先发和法律赋予的职能，推进各项检察工作稳健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举报	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举报		
	对立案活动和侦查活动实行监督	对立案活动和侦查活动实行监督		
	在行使以上法律监督职权时，可以进行调查核实，并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在行使以上法律监督职权时，可以进行调查核实，并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检察业务信息化建设及建成系统的维护使用	检察业务信息化建设及建成系统的维护使用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193.0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193.0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874.7		
	（2）项目支出	318.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公诉案件办结率	≥90%	反映本部门公诉案件办结率
		控告申诉职能完成率	≥95%	反映本部门控告申诉职能完成率
		各类监督案件办理合法性	合法	反映本部门各类监督案件办理合法性
		干警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提高	有效	反映本部门干警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有效提高
	履职目标实现	检察职能履行有效性	有效	反映本单位检察职能履行有效性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法治生态，司法环境改善	改善	反映本部门对社会法治生态，司法环境改善情况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本级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076	市县区检察院	318.3	318.3										
076008123	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察院	318.3	318.3										
410000210000000025615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67.1	67.1			书记员人均年成本	≤5.16万元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资金发放覆盖率	100%	书记员满意度	≥95%
								书记员数量	13人	是否有效辅助检察工作	有效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书记员考评合格率	≤90%				
410000220000000076299	检察业务经费	101.3	101.3			与业务相关设备购置成本	21.9万元	公益诉讼工作完成情况	较好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有力	当事人满意度	≥90%
						检察业务办公成本	15.5万元	信访信件7个工作日内回复率	100%	“送法进校园”受教育人数	≥1000人		
						业务方面维修成本	17.5万元	提审、开庭、调卷、取证次数	≥190次				
						与业务相关的委托费用	46.4万元	受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人）数	≥247件				
								受理控告申诉案件数量	≥13件				
								送法进校园次数	≥10次				
								受理群众信访信件有回复	≥16次				
								发出检察建议	≥4件				
								各类案件办理合法性	合法				
								批准逮捕各类嫌疑人	≥70人				
								审查逮捕审查起诉职能完成情况	较好				
								案件办理及时率	≥90%				
410000240000000010422	培训费	6.9	6.9			检察干警培训人均年成本	≤500元	培训人数	46人	是否有效辅助检察工作	有效	检察院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以往培训考核合格率	≥90%				
4100002400000000113633	检察业务经费专项	80.0	80.0			检察业务办公成本	29.5万元	提审、开庭、调卷、取证次数	≥150次	“送法进校园”受教育人数	≥1000人	当事人满意度	≥90%
						业务相关维修成本	13.8万元	受理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人）数	≥200次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有力		
						业务相关委托业务及其他费用	36.7万元	受理控告申诉案件数量	≥13件				
								送法进校园次数	≥10次				
								受理群众信访信件有回复	≥16次				
								发出检察建议	≥4件				
								批准逮捕各类嫌疑人	≥50人				
								各类案件办理合法性	合法				
								审查逮捕审查起诉职能完成情况	较好				
								公益诉讼工作完成情况	较好				
								信访信件7个工作日内回复率	100%				
								案件办理及时率	≥90%				
4100002200000000108409	办案业务经费（专项）	32.0	32.0										
4100002400000000113649	检察业务装备购置经费（专项）	31.0	31.0			采购成本节约率	≥80%	设备采购数量	≥5台	工作效率提升情况	大幅度提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购置的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	提升		
								设备利用率	≥95%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影响力大		
										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程度	健全		
										对保障各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公共服务效率的提升或改善程度	可以保障		
										对减少污染排放量的影响程度	保护环境		